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告编号	2015-05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电话	0532-89966092
电话	0532-89966092	传真	0532-82205646
电子邮箱	stock@qdfht.com	电子邮箱	stock@qdfh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6,395,813.24	431,004,049.84	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929,801.73	27,481,267.23	27.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4,349,180.11	23,945,105.76	4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021.02	-82,852,310.08	99.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2	0.1056	27.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2	0.1056	27.08%
扣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0.97%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06,828,146.22	4,015,939,796.00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76,420,861.39	2,854,306,384.90	0.7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6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受限股数 股份锁定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6.24%	136,500,000	102,375,000	质押或冻结情况	质押 26,000,00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11.24%	29,250,000	21,937,500		
韩方勇	境内自然人	11.24%	29,250,000	21,937,500		
国信证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1.16%	3,020,000			
刘京安	境内自然人	0.06%	1,717,404			
陈建文	境内自然人	0.05%	1,289,360			
王璐	境内自然人	0.03%	931,600			
徐国留	境内自然人	0.03%	774,000			
张虹	境内自然人	0.02%	684,000			
顾婉娟	境内自然人	0.02%	60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公司股东韩汇如、韩真如、韩方勇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但不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投票的股东对表决权的情况说明

参与投票的股东对表决权的情况说明

(3)前10名控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世界经济仍保持复苏态势，我国宏观经济运行在总体保持平稳的同时，处于结构调整期，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

主要业务方面，工业设备行业面临国际化的市场竞争，网络带宽指标呈现上升趋势，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品牌建设、渠道优化、成本控制等措施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产品附加值，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紧紧围绕“大行业、大客户、大项目”的发展方针，开拓市场，主动求变，从市场开拓、产品研发、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了核心竞争力，并在多元发展方面做出重大贡献，为公司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未发生大额差价调整而需追溯调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大额差价调整而需追溯调整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铁塔”)于2015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于2015年7月20日召开了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并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监事会主席、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铁塔”)于2015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于2015年7月20日召开了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并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监事会主席、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